

中共陕西省 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委员会文件

陕交直党发〔2016〕1号

关于开好 2015 年度 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通知

厅直各单位党委、各支部（总支），陕西路桥集团、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西安筑路机械厂、中远集团西安货运公司、中交集团榆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

根据中省关于开好“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的指示精神，为高质量开好 2015 年度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专题组织生活会主题

认真学习贯彻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和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对照党章等党内规章制度、党的纪律、国家法律、党的优良传统和工作实际，对照正反两反面典型，联系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实际，进行党性分析，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二、广泛征求意见和谈心交心

采取座谈交流、个别谈心和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上级党组织负责人和支部所属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支委成员要逐一与所属党员谈一次话，虚心听取所属党员的意见和建议，修正自身存在差距和不足，同时对党员个人在思想认识、作风养成、工作能力等方面给予实事求是的指导帮带，通过诚恳的思想交锋，达到共同改进共同提高的目的。要形成高质量的对照检查材料，支委成员和所属党员的对照检查材料统一由支部书记负责审查把关，支部书记的对照检查材料由上一级党组织负责人审查把关，确保查摆问题见人见事见思想，做到有的放矢。

三、保质保量开好会议

组织生活会是党内政治生活的一项重要内容。各单位党委要认真组织指导好所属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党委班子成员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生活会；厅直属党支部的班子民主生活会与组织生活会同步进行；厅机关各处室党支部负责人要及时将专题组织生活会准备情况向参加支部组织生活的厅领导通报，并邀请厅领导以普通党员身份按时参加。各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务必于1月底前完成，会议召开后15日内按要求向上级党委写出专题报告。

中共陕西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6年1月13日

中共陕西省交通运输厅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6年1月13日印发
